

法院調解程序之常見幹話

吳俊達* / 文

P 律師** / 圖

一堆當事人/律師來法院調解，都會跟我（調解委員、調解人）說出，類似以下對話內容的調解方案或起手式。

可惜的是，這些對話內容，多半是出於「表演猴戲、裝腔作勢、壓制對方、無心調解、拖延時間」的不當動機，且大多無助於「正常實質調解的理性、良性進行」。

因此，為了能夠積極促成調解，有效解決紛爭，作者特別彙整出來20個常見情境，提供讀者參考，期望大家未來面對相關「訴訟調解程序」時，都能秉持健康、正面、積極的心態，並提醒自己要避免「重蹈覆轍」：

1. 「委員，我的方案就是照我起訴要求的，全部一毛不減，對方都應該賠給我。」
（錯誤：拿出荒謬求償項目臚列清單一申）
2. 「委員，我的方案就是照一審判決的，全部一毛不減，對方都應該賠給我。」
（錯誤：連小額法定利息都錙銖必較）
3. 「委員，我要對方先公開跟我道歉，在臉書上先洗門風，我才要談。」
（錯誤：不涉及名譽權侵害要求先公開道歉只會阻礙協商）
4. 「委員，我們這方沒錯，我們為什麼要付錢？」

（錯誤：調解重點無關是非對錯而重解決實際爭議或問題）

5. 「委員，我當事人認為他沒錯，為何要和解。」
（錯誤：當事人誤解和解就是自認理虧）
6. 「委員，除了起訴狀我方要求金額外，我要再加一個登報道歉，而且要頭版。」
（錯誤：訴求不但沒讓步甚至超出原本主張範圍）
7. 「委員，我當事人沒有授權，我們就來聽聽對方的意見先。」
（錯誤：完全未準備任何調解方案就出席浪費大家時間）
8. 「委員，你來評理，我這麼多證據，對方多惡劣啊，&=!*"?)*&\$"?□×（就這樣幹了10分鐘），你看看誰應該勝訴？」
（錯誤：調解一開始就帶入過多無助問題解決的負面情緒而破壞雙方協商氣氛）
9. 「委員，叫對方撤回起訴，一切費用自己承擔，我們可以同意。」
（錯誤：調解雙方都要讓步而非全面招降對方）
10. 「委員，對方不談沒關係，我們繼續打到最高法院。我們寧願付律師費（反正律師很便宜），也不想和解。」

* 本文作者係執業律師

** 本文插圖畫者係執業律師（P律師為筆名）

(錯誤：低估訴訟成本兼噙聲無益良性調解的開展)

11. 「委員，我們另外還有五個糾紛，全部一起談好，我們就同意和解。」

(錯誤：無心調解刻意擴大阻礙協商的路障範圍手法)

12. 「委員，為什麼他只告我，沒告其他人，這不公平，你叫其他人都來，我才要談。」

(錯誤：推出無關第三人阻礙實質協商進行)

13. 「委員，我方的方案就是，對方不能跟我們要30萬，而且他還應該再賠我方20萬。」

(錯誤：雙方都堅持要求對方付錢最難協商)

14. 「委員，我只是律師/法務，公司要大老闆決定，他現在去歐洲把妹渡假，二個月後才會回來。」

(錯誤：調解人員毫無獲得任何授權或授權範圍狹隘)

15. 「委員，我們老闆說，叫對方老闆跟他當面道歉，我們公司才考慮和解。錢不是問題。」

(錯誤：公司合約爭議堅持連結到老闆個人意氣之爭或奇樣子問題)

16. 「委員，我太太說……，我媽媽說……，我念法律系沒考上的兒子說……，我沒意見啦，你覺得如何？我帶方案回去，再問她們三個人。……」

(錯誤：爭議解決方案道聽塗說或推諉無關第三人各種鄉民意見)

17. 「委員，我們願意尊重法院，也很感謝委員，還有書記官、法官助理……(恭維10分鐘)，……所以我們今天才來聽聽對方的意見。請對方先提方案……」

(錯誤：調解一直都在講幹話場面話而不提出實質爭議解決方案)

18. 「委員，對方提的十個方案，我的當事人都無法接受啦，請對方回去繼續反省檢討，再提第十一個方案來啦。」

(錯誤：只是一味片面否決刁難對方但自己完全不提任何方案)

19. 「委員，對方自己不來，只找律師來，根本沒誠意啦，(作勢翻桌、拍桌)我們不談啦。」

(錯誤：忽略對方本人出席可能場面更加對立只要律師有明確授權即可)

20. 「委員，(幹，你這麼菜、學經歷這麼虛，竟然能當調委)你盡力就好，我們這件很複雜、專業啦，我只能說，當事人有很多其他考量，(你太菜不懂啦)我不方便說啦。」

(錯誤：你他媽以為我們委員很愛來聽幹話浪費自己正常賺錢時間?)

